

書面質詢

就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的立法工作提出質詢

今年上半年，本澳消費者委員會共接獲投訴個案 958 宗，較去年同期增加 25.89%。消費爭議不斷，不但損害消費者權益，亦有損本澳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都市形象。因此，社會對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立法望穿秋水。

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原訂 2016 年首季進入立法程序，但至今仍未完成。政府早前解釋立法為何延遲時表示，相關法案立法並不容易，其所涉及的法律問題複雜，需要融入不同法律理念、聽取意見和參考外地同類法規的經驗是否適用。至於何時進入立法程序，政府去年二月回覆議員質詢時明確表示，基於法案條文數目較多，且內容複雜，尤其考慮立法會即將換屆，且當屆立法會期僅餘數月時間，如將相關法案送交立法會審議，有可能在立法會會期結束前因未能完成審議而變成“廢案”。因此，政府將繼續優化有關法案，爭取 2017 年底前正式進入立法程序。然而，今屆立法會首個會期即將結束，相關法案仍未提交立法會。

因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第一，政府去年二月曾表示，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法案正處於修飾條文字句的階段。請問，相關法案現時是否已完成正式文本？何時會進入立法程序？

第二，鑒於維護市場公平競爭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具有密切的聯繫，社會一直希望政府盡快著手制定“公平競爭”範疇的相關法律。政府早前曾表示會穩步開展有關工作，待條件成熟時，將適時安排進入立法程序。請問政府在制定“公平競爭”相關法律方面有何進展？預計何時可進入立法程序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李振宇

2018 年 07 月 20 日